曲阜师范大学文件

曲师大校字[2013]143号

曲阜师范大学关于印发

《接受国内访问学者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

各学院,各部门、各单位:

《曲阜师范大学接受国内访问学者管理暂行办法》已经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,现印发给你们,请结合实际,认真遵照执行。



曲阜师范大学接受国内访问学者管理暂行办法

为切实做好国内访问学者(进修学者)的访学管理工作,促进校际间的学术交流与合作,活跃学术气氛,进一步加强我校师资队伍建设,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,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接受国内访问学者的学科(专业)条件

- 1. 科研工作开展较好, 科研任务明确;
- 2. 科研经费有保障,实验设备和图书资料条件较好;
- 3. 有硕士或博士学位授予权;
- 4. 有学术水平较高的教授担任国内访问学者的指导教师。

二、申请访问学者的人员条件

- 1. 政治素质好,身体健康,年龄一般不超过50岁;
- 2.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,或企事业单位具有中级职称以上的研究人员;
- 3. 具备坚实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,有较强的独立从事教 学和科研工作的能力,并具有一定的实践经验。

三、访学时间

访学期限一般为一年,个别访问学者因项目原因,经原单位 同意,可申请延长。

四、申请程序及审批办法

1. 申请访学人员须下载、填写《国内访问学者申请表》,由原单位签署推荐意见,并附能反映申请人近几年来主要教学、科

研工作情况材料, 寄人事处;

- 2. 经访学学科所在单位审批、指导教师同意,人事处向申请访学人员发出《曲阜师范大学国内访问学者接受通知书》;
- 3. 访问学者须携带《曲阜师范大学国内访问学者接受通知书》和相关证件,在规定时间内到人事处报到、注册、办理交费等手续。

五、培养方式及管理要求

国内访问学者的培养采取指导教师负责制。访问学者在指导教师指导下,以参加科研工作为主,可根据需要选听 1-2 门研究生课程;根据选定的研究课题切实按照培训计划完成预定任务;根据需要协助导师指导研究生或本科生;参加教材编写或承担指导教师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访问学者报到后,应在导师指导下,尽快制订个人培训计划, 计划一式四份(访问学者本人、指导教师、人事处和原单位各一份),并切实按照计划完成预定任务。指导教师应按计划检查执 行情况,定期检查督促,确保培养质量。

国内访问学者由人事处统一进行宏观管理,各单位负责访问 学者的日常管理及考核工作。访问学者在校工作期间应遵守学校 的规章制度,对工作不努力、表现不好、经教育没有明显改变或 因其他原因不宜继续进行访问学者工作的,经学校批准,取消其 访问学者资格,并通知原单位。

六、科研经费与科研成果

接受单位可根据国内访问学者工作质量, 酌情提供国内访问学者一定的科研经费。国内访问学者访学期间所取得的科研成果, 须以曲阜师范大学为第一知识产权单位。

七、生活待遇及费用

国内访问学者须交纳培训费和住宿费,文科类专业进修费 9000 元/年,艺术、体育及理工科类专业进修费 10000 元/年, 进修费须在来校报到时一次交清。

学校按照研究生的标准为国内访问学者提供访学期间学习、 工作条件,食宿由所在单位协助解决,费用自理。国内访问学者 一律不转户口和组织关系,国内访问学者的工资、差旅费及医疗 费等均由推荐学校或访问学者本人承担。

八、学费使用范围与比例

国内访问学者学费用于导师的指导培养、所在单位日常管理和学校总体管理三个方面,经费按4:3:3的比例,分配给导师、 所在单位和人事处。

九、结业

- 1. 国内访问学者应在访学结束前做一次学术报告,汇报工作成果,做出工作总结。
- 2. 填写《高等学校国内访问学者工作成绩考核表》,导师将 其访学成果和体现其在校期间表现的评语,实事求是地填写在考 核表上。
- 3. 国内访问学者按期完成工作计划,经考核合格,由人事-4-

处颁发《曲阜师范大学国内访问学者证书》。《高等学校国内访问学者工作成绩考核表》原件和《曲阜师范大学国内访问学者证书》 复印件交本单位存入本人档案,可作为聘任晋级的依据。

如访问学者不能胜任预定项目研究工作,无法完成访问学者学习计划,则转为一般科研进修,不发给访问学者证书。

4. 做好其他离校工作。

十、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,由人事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: 1. 国内访问学者申请表

2. 高等学校国内访问学者工作成绩考核表

3. 曲阜师范大学访问学者须知

曲阜师范大学

一般国内访问学者申请表

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	
学历	学位	专业技术耳	只务	
推荐学校及网	完系			
邮编及通讯均	<u> </u> 址			
电话]	E-mai1		_
访问院系(质	斤)及专业			
指导教师				教授
访学时间		月至	年	月

姓	名	毕业/获得等	学位学校	毕业/获得学位时间		
					一 寸 照	
毕业/获得学位的学科专业				片		
	起	止年月		学习、工作单位(任何职)		
学习 工作 简历						
懂何和	神外语、这	达到何种程度				
从事这	过哪些教学	坐工作(包括授	误名称、	对象,指导学生论文、实	(验,编写教材等)	
				发表论文和出版专著的是 应用情况)(如空格不够,		
计划访问学习的目的、内容及要求						

		推荐人职务
副教授以上		
或相当专业		In the last
技术职务专		推荐人签名
家推荐意见		
		年 月 日
申请人所在		负责人签名
院系意见		
(政治思想、教研能		单位公章
力的评语)		年 月 日
		职能部门
推荐学校		
师资管理		负责人签名
部门意见	がわ八字	人员八亚 ·日
	部门公章	
		年 月 日
		导师职务
接受学校		导师签名
导师意见		
		年 月 日
		职能部门
接受学校		
职能部门 意见		负责人签名
		年 月 日

高等学校一般国内访问学者 工作成绩考核表

免冠一寸照片

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	
学历	学位	专业技术耶	3务	
推荐学校及院系	<u> </u>			
邮编及通讯地址				
电话		E-mai1		
访问院系(所)				
指导教师				教授
研究课题名称_				
方学时间		月至	年	月

访学成果(访学期间从事了哪些科研、	教学工作,	取得了哪	些成绩):
访问学者签名:			
M13141 亚力:	在	月 日	
	- -	\1 \	

导师评语:	
导师签名:	
院系意见:	年 月 日
负责人签字:	(盖章) 年 月 日
人事处意见:	
负责人签字:	(盖章) 年 月 日

曲阜师范大学国内访问学者须知

一、报到手续

- 1. 访问学者必须按时报到,因病因事不能按时报到,必须 事先书面向曲阜师范大学人事处请假,请假时间不得超过两周。
- 2. 访问学者凭《曲阜师范大学国内访问学者录取通知书》 和本人身份证到我校人事处报到,领取《曲阜师范大学国内访问 学者进校通知单》、《曲阜师范大学接受国内访问学者培训计划 表》。
 - 3. 凭通知单到相关学院报到,到图书馆办理《借书证》。
- 4. 访问学者在导师的指导下,制订培训计划,填写培训计划表一式三份。

二、访学期间注意事项

- 1. 国内访问学者由曲阜师范大学人事处统一管理。
- 2. 访问学者在校工作期间应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,遵守访问学者公寓的管理制度。尊重指导教师,参加教研(研究)室的政治学习和教学研究、学术活动。因故不宜继续作访问学者的,经导师提出,学院审核同意,报人事处批准,其中对违反校纪、校规的,要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,取消其访问学者资格,并通知其所在学校。
- 3. 访问学者在校期间一般不准请事假,特殊情况确需请假-12-

- 者,三天以内由指导教师批准;三天以上由人事处批准,假期不得超过两周,若一学期请假超过30天的,取消其访问学者资格。
- 4. 学校为访问学者办理研究生图书资料借阅证件。各学院在图书资料、实验仪器、设备等方面按研究生的标准为访问学者提供学习和工作条件。
 - 5. 国内访问学者不转户口和组织关系。
- 6. 访问学者一般不得转换导师,特殊情况,需提出申请报 人事处审批。
- 7. 如需延长访学期限或因故提前离校,需由选派单位出具公函,并征求所在学院及导师意见,经人事处批准后予以办理有关手续。

三、离校手续

- 1. 访问学者访问期满前一周内,到曲阜师范大学人事处领取《国内访问学者工作成绩考核表》和《曲阜师范大学国内访问学者离校通知单》,认真填写考核表,持"离校通知单"到有关部门办理离校手续。
- 2. 访问学者凭《国内访问学者工作成绩考核表》(一式二份)、 已加盖有关部门公章的"离校通知单",到人事处办理离校手续, 按时离校。
- 3. 访问学者的《国内访问学者工作成绩考核表》和《国内访问学者证书》由曲阜师范大学人事处负责寄送至选派单位。

4. 凡未交纳进修费、未还清所借公物、未办妥离校手续者,将缓发所有访学证明材料。

曲阜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3年10月11日印发

核稿: 刘 永

打印: 王 凤

共印 140 份